

教 育 部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
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渝府发〔2023〕22号

教育部各司局、有关直属单位，重庆市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教育部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 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精神，深化重庆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全力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对重庆提出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把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统筹推进技能型社会建设和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加快推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积极构建政府架桥铺路、企业用技献力、职业学校集智育人、科研机构创新创效的政企学研高效协同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多主体、广领域、深层次的合作交流，集聚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合力，更好地服务学生全面成长成才和经济社会发展，为在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塑造新动能新优势，为探索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

系建设新模式提供具有辨识度的重庆方案。

二、深化人才培养改革，拓展职普融通新路径，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人才资源建设

（一）提升关键办学能力，夯实职业学校办学基础。实施办学条件达标工程，到 2025 年办学条件全部达标的职业学校比例达到 90% 以上。支持职业学校联合行业企业打造一批一流核心课程、优质教材、教师团队和实践项目。实施职业教育数字化行动，做大做强重庆智慧教育平台，建设国家级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 100 门左右、规划教材 300 种左右、专业教学资源库 10 个左右、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15 个左右。实施教师能力提升行动，教育部支持重庆市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和德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关赛项，建设一批“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和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和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实施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行动，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学分银行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职业教育资格资历互认，建设一批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打造一批职业学校老年教育、社区教育示范基地。

（二）健全人才培养体系，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夯实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地位，采取合并、托管、集团化办学等形式优化

空间布局，建立专业大类培养模式，筑牢学生知识和技能基础。强化高等职业教育主体地位，大力推动提质扩优，教育部支持重庆更多高职院校进入第二轮国家“双高计划”行列。发挥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引领作用，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建设本科层次职业学校，遴选高水平专业试点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到2025年，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10%。推动职普协调发展，开展中职学校与普通高中“结对式”融通试点，实现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用、学籍互转。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统一招生平台。深化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优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评方式，积极探索在职教高考中使用中职学校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制度，分类完善不同专业的考试内容和形式。逐步扩大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和应用型本科院校在职教高考中的招生规模，招生计划在国家核定的年度招生规模中统筹安排。川渝两地联合开展高职“双高”、中职“双优”建设，探索跨区域人才联合培养模式。

（三）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服务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创新实施贯通培养，优化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中职本科“3+4”、高职本科“3+2”等贯通人才培养模式，开展“4+1”职教本科人才培养试点。优化分类培养模式，精细化、定制化、个性化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实现“一专业一案”。深入实施“岗课赛证”综

合育人，对接行业企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和职业技能竞赛标准，构建模块化课程体系，为学生提供“菜单式”课程服务。分专业领域制定现场工程师培养标准，实行校企联合培养。按照“学业导师+产业导师”双导师模式，举办委托培养、订单培养、现代学徒制培养等多种形式的“教改实验班”。依托数字化塑造职业教育新生态，深化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实施项目式、任务式、案例式和情景化教学。推动国家“双高计划”院校与在渝科研机构、本科院校联合开设一批“卓越技术人才实验班”，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三、链通政企学研资源，构建产教融合新格局，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产业协同发展

（四）组建市域产教联合体，赋能产业提质。依托国家级产业园区等平台优势，由市级行业主管部门、产业园区、龙头企业、高水平高等学校、职业学校牵头，分级分类组建多跨协同的市域产教联合体。围绕重庆市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先进材料等3个万亿级主导产业集群建设，到2025年，组建3个引领带动全市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市级产教联合体。由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产业集聚程度高的园区牵头，组建10个提升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产业园区产教联合体。依托

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遂潼一体化发展先行区等区域合作平台，组建川渝毗邻地区产教联合体。在产教联合体内，成立由政府、企业、学校、园区、科研机构等多方参与的理事会，探索“政府建、企业投、学校办、园区用”的运行机制，推进实体化运作，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构建供需对接资源共建模式，建立多元共育人才培养体系，拓展教产互促发展方式，推动数字赋能智慧治理。

（五）组建产教融合共同体，赋能行业增效。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聚焦“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及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产业集群发展，到2025年，组建10个由龙头企业、高水平高等学校、职业学校牵头，行业组织、科研机构、上下游企业等共同参与的跨区域产教融合共同体，集聚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推动职业教育与行业发展有机衔接、深度融合。在产教融合共同体内，建立“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主体、院校支撑”的治理结构，完善基于产权制度和利益共享机制的运行机制，采取引企驻校、引校进企、校企一体等方式，分类建设一批集实践教学、社会培训、真实生产和技术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推行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联合链主企业制定教学评价和人才培养标准，开发工学一体化的专业课程标准、教学评价标

准和实践能力项目，健全对接产业链的专业群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产业链技术技能人才本土化全生命周期培育体系。

（六）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赋能乡村振兴。鼓励职业学校与有关区县共建一批乡村振兴学院、“新农学校”和“田间学院”，推进农业现代化，助力共同富裕。加快组建农业类高职院校，支持有条件的职业学校重点建设一批精准服务特色优势产业链的涉农专业，大力培养现代农业专业技能人才。支持职业学校服务渝东北生态绿色产业发展，组建绿色生态发展研究院，助力做强“三峡制造”“三峡农业”“三峡旅游”等区域品牌，促进区域发展绿色转型。支持职业学校盘活渝东南民族特色资源，实施民族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计划，助力做优“大武陵”、乌江画廊、武陵加工等特色品牌，打造文旅融合发展新标杆。支持职业学校服务丘陵山地特色农业发展，主动适应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需求，加大农业机械化智能化人才培养力度，建立一批科技小院，组建由科研机构、普通高校、职业学校专家组成的科技特派员队伍，提供“菜单式”实用技术和产业发展管理培训，开发和推广特色鲜明、品质优良产品，打造农产品地理标志。

四、集聚多方科研要素，探索科教融汇新方向，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创新体系建设

（七）搭建科研创新平台，提升服务西部科学城能力。实施科研能力帮扶工程，引导四川大学、重庆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川渝地区高水平本科院校对高职院校开展科研能力提升帮扶，支持国家、省部级高端科研平台在国家“双高计划”院校设置分中心，建设一批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中心、职业教育大数据融合应用创新中心等实体化运作的高端科创平台。实施产业升级服务计划，建设一批高水平技能传承科研平台，在硅光芯片高精度手动键合、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等高精尖技能领域形成技术优势，服务“卡脖子”技术攻关。支持高职院校与重点工业园区围绕高性能集成电路公共测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方向，共建具备行业先进水平的公共检验、检测、测试中心。到2025年，高职院校联合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领域龙头企业建设3个左右部市共建教育部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八）推进科教协同育人，提高创新人才培养水平。实施科创平台育人能级提升工程，支持国家“双高计划”院校与在渝科研机构、本科院校围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先进材料等重点产业按专业大类联合开设“科技人才班”，探索学科专业复合交叉融合的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推进西部（重庆）科学城“大创谷”特色园建设，打造建设科教协同育人示范平台，探索建立成渝地区联合资助大学生创新创业的

新机制。组建由科学家、工程师、技能大师组成的教学团队，开发科研素养提升课程体系，将一批科研成果转化为教育教学资源，提升技术技能人才科研素养和科技创新能力。鼓励高职院校培养技术转移专业人才、培训技术经理人队伍，支持职业学校建设集科普宣传与职业启蒙教育于一体的高端科普平台，助力国家西部科普中心建设。到 2025 年，开设 50 个“科技人才班”，遴选建设 10 个科教协同育人示范平台。

（九）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成效。实施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行动，支持有条件的高职院校与区县共建“环大学创新生态圈”，孵化一批优质科研项目。支持高职院校深入开展软件信息服务、工业互联网等数字经济领域应用技术研究。到 2025 年，依托第三方机构等建设 50 个左右成果转化中试基地、应用场景示范基地、职业学校技术研发与应用中心，立项实施一批成果转化与应用推广项目，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在金凤、明月湖、迎龙等重点科创园区转化。积极发挥重庆科技服务大市场、重庆市产学研合作促进会等科技服务机构的作用，大力推广运用重庆技术转移转化公共服务平台，常态化举办“重庆四川技术转移转化大会”等科技交流活动，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科技要素交流与融合。

五、助力西部陆海新通道，推动合作交流新提升，服务成渝

地区双城经济圈改革开放新高地建设

(十) 搭建多元国际合作平台，提升川渝职教对外开放水平。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围绕加快建设改革开放新高地，建强西部陆海新通道职业教育国际合作联盟等5个联盟，完善协调工作和运行管理机制。建设“一带一路”职业教育发展人文交流研究院、西部陆海新通道职业教育研究院，定期发布“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企业需求、校企合作、技术服务、就业服务等各类产学研供求信息。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共建一批海外分校、学习中心和职业培训中心，将其中条件较为成熟的按程序推荐认定为“鲁班工坊”。支持引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优质教育资源到川渝地区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充分利用中国西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等平台，完善产教融合国际对话机制。举办西部陆海新通道教育联展暨论坛，常态化举行职教官员对话、产教融合峰会、职教论坛等活动，高质量承办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重大赛事。

(十一) 创新“中文+职业技能”融合育人模式，助力中国职教“走出去”。建设一批纳入有关国家国民教育体系或国家职业资格框架体系的专业标准、课程标准，研制“中文+职业技能”模块化课程体系，探索建立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国家各学校间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职业资格互认机制，构建西部陆海新通道人

人才培养质量认证体系，探索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组建一批“中外师资+企业工程师”混编国际化师资团队，开发“中文+职业技能”融合的课程和教材，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职业教育标准、资源、装备和学校，搭建西部陆海新通道数字教学平台，形成平台、资源、师资、评价一体化的职业教育“走出去”方案。打造独具巴渝特色的“巴渝文化+职业技能”国际交流品牌，积极推广特色文化技艺，开展特色技能培训，推动技术技能培训、国际中文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协同“走出去”。到2025年，开发50门左右“中文+职业技能”融合的优质课程和新形态教材，建设30个左右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职业教育标准、资源和装备，打造10所左右中国特色、具有较高国际化水平的职业学校。

六、组织保障

(十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保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健全党建统领工作机制，打造新时代“红岩先锋”变革型组织，建设具有重庆辨识度的职业教育党建品牌。将发展职业教育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区县激励办法，将职业教育工作情况及实际成效纳入区县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评价结果作为教育资源优化配置的重要依据。

(十三)健全协同推进机制。建立部市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教育部有关司局和重庆市政府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别推进相关工作任务，确保政策举措落地落实。建立健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职业教育协同发展工作机制，统筹协调推进合作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完善重庆市职业教育工作协同联动机制，强化市级部门统筹协调和市与区县联动。

(十四)完善政策制度供给。制定《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办法》，出台细化措施，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支持以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的形式举办职业教育。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的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机制，将符合条件的职业教育项目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内投资等支持范围，建立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新增财政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支持在渝中央企业、国有企业投资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将职业教育开展情况纳入国有企业业绩考核和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十五)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充分发挥中华职业教育社、中国西部职业教育评估平台、教育部（重庆）职业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作用，每年发布成渝两地职业教育发展报告。搭建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定期发布《重庆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目录》。系统抓好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区县培育评选。全面落实职业学

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职称评定、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创造尊重技术技能人才的良好社会环境。